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張淑芬
電話：(02)7712-9061
電子信箱：ansaky@mail.moe.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三)字第11527035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甄選計畫 (A09000000E_1152703542_senddoc3_Attach1.pdf)

主旨：為本部辦理「116年教育部資訊科技AI素養強化計畫」中心學校聯合甄選，請轉知所屬學校踴躍申請，並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為推動本部「AI人才方舟計畫」子計畫五「科技領域AI素養強化計畫」之推廣，透過公開甄選中心學校，協助國小、國中、高中分項計畫進行資訊科技AI素養課程教材之教學實驗、推廣及使用。

二、本部委託國立臺南大學(推動中心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高中分項計畫)、國立清華大學(國小分項計畫)等校辦理，申請資訊簡述如下：

(一)申請日期：即日起至115年12月31日（星期四）。

(二)申請方式：進入甄選平臺(https://aik12school.nutn.edu.tw/)註冊帳號後登入填列，不另行提供格式。

(三)甄選內容、審查重點及補助經費請詳閱甄選計畫（如附件），如有相關疑義，請逕向各分項計畫聯絡人洽詢。

三、推動中心訂於115年11月30日辦理實體與線上同步甄選說明

教育局 1151110
11538988800

會，說明會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教育部AI人才方舟計畫官網及教育部因材網，請鼓勵所屬學校踴躍參與。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公私立高級中學
副本：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清華大學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10 15:56:40

裝 訂 線

116 年教育部資訊科技 AI 素養強化計畫中心學校甄選計畫

壹、 依據及計畫執行單位

為執行教育部「AI 人才方舟計畫」-子計畫五「科技領域 AI 素養強化計畫」，特辦理「116 年教育部資訊科技 AI 素養強化計畫中心學校」甄選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甄選中心學校辦理資訊科技 AI 素養補充教材與教學法之課程試教、教材實驗、學習成效評估及教師專業共備，賦能學生運用 AI 進行協作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以中心學校為基地，逐步推廣至各年段及學校。

本計畫執行單位為國立臺南大學(推動中心)、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高中分項)、國立清華大學(國小分項)（以下簡稱計畫團隊），由推動中心統籌辦理、各分項計畫團隊執行輔導「116 年教育部資訊科技 AI 素養強化計畫中心學校」（以下簡稱中心學校）。

貳、 計畫介紹

本計畫以「臺灣中小學教師與學生 AI 素養框架」(以下簡稱 AI 素養框架)及「未來人才 AI 能力圖像」為依循，對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資訊科技學習重點，推動資訊科技/教育 AI 素養。資訊科技 AI 素養強化補充教材 (以下簡稱本教材) 由計畫團隊開發，以補充十二年國教課綱人工智慧相關學習內容，協助學生因應時代趨勢並利用 AI 協作與賦能學習，以期達成強化 AI 素養的目標。中心學校配合使用本教材進行教學實驗，本期主要實施對象為國小五年級到六年級、國中七年級到八年級、高中十年級到十一年級，依學制詳述如下說明。

一、高中分項

(一)知識節點學習重點與知識結構

高中分項(含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計畫依據 AI 素養框架訂定高中階段應學習之 AI 知識節點、學習重點與知識結構，並以專題導向教學作為課程的教學策略，引導學生在真實問題的探究歷程中，依任務需求主動調用對應的知識節點與工具資源，打破過去單點知識講授的教學，藉此建立應用 AI 解決真實問題的能力。為落實資訊科技課程中的 AI 素養教學，本計畫將甄選中心學校，協助滾動修正 AI 素養教材，並進行推廣，以全面提升師生的 AI 素養。

(二)教學實驗設計

1. 課前由教師選定與本專題進度相關之「概念節點影片」，學生於課前進行自學並完成「概念節點練習題」。課堂中教師統整影片中之概念並進行補充說明與釋疑，並引導學生利用這些概念完成專題製作。
2. 各單元之學習目標皆依循 AI 素養框架，因此學習評量亦能對應各項核心素養指標。評量方式包含「形成性評量」與「總結性評量」雙軌機制，以完整檢驗學生在 AI 素養知識與實作技能之學習成效。

(1)形成性評量（歷程檢核）：每單元課程皆搭配學習單，用以引導學生概念理解、實作與反思，並能依此追蹤評量學生各階段的學習進度，以作為即時調整教學與個別化引導之依據。

(2)總結性評量（成果驗證）：依據期末專題之最終產出，以系統效能、報告品質等客觀指標，評定學生整合知識與技能以解決問題的能力。

(三)目標與效益

本計畫旨在發展高中資訊科技 AI 素養課程補充教材，並由中心學校進行教學實驗。透過課堂實踐、教師回饋與學習成效分析進行滾動修正，以確保教材契合高中學生之學習需求，並具備推廣可行性，以落實資訊科技課程中 AI 素養之深化與推展，並全面提升師生 AI 素養。

二、國中分項

(一)知識節點學習重點與知識結構

國中分項計畫依據 AI 素養框架、國際 AI 素養相關文獻等資料以發展國中 AI 素養知識節點（含子技能），開發國中 AI 素養補充教材，以培養國中生的 AI 素養。為檢視所開發補充教材之適切性，本計畫甄選中心學校協助滾動修正 AI 素養教材，開發以情境導入、問題解決實作與反思為核心的教案並辦理公開教學實驗及推廣。

(二)教學實驗設計

以準實驗設計之不相等組前後測設計為主，評估學生接受國中 AI 素養補充教材教學後的學習成效。本計畫將於中心學校進行教學實驗，並採量化與質性研究方法進行資料蒐集與分析；教學實驗資料於取得家長及學生同意後，始得用於研究。

(三)目標與效益

依據國中 AI 素養知識節點，發展 AI 素養教學模式、教學影片、評量試題、教案等資源，培養學生理解 AI 原理與限制、查證 AI 產出、保護個人資料、正用 AI 並遵守倫理，進

而透過人機協作專題解決生活問題。透過中心學校教學實驗的回饋，作為教材與教學模式滾動修正的依據。

三、國小分項

(一)知識節點學習重點與知識結構

國小分項計畫採素養導向設計（以問題導向、情境導入與實作反思為核心），並參照《國民小學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發展參考說明》規劃五、六年級知識節點，以理解 AI 如何運作、查證 AI 產出、在地與文化知識之判斷為核心，並以 AI 解決在地與人文問題作為總整（capstone）節點，引導學生統整運用所學解決真實問題，向上銜接國中資訊科技之學習。為檢視所開發補充教材之適切性，本計畫甄選中心學校，協助滾動修正 AI 素養教材，開發以情境導入、問題解決實作與反思為核心之教案，並辦理公開授課、教學實驗及推廣。

(二)教學實驗設計

以單組前後測設計為主，評估學生接受國小 AI 素養補充教材教學後之學習成效；教學採「預測—觀察—解釋」（Predict–Observe–Explain，簡稱 POE）及本計畫延伸之「預測—觀察—驗證—解釋」（Predict–Observe–Verify–Explain，簡稱 POVE）。本計畫將於中心學校進行教學實驗，並採量化與質性研究方法進行資料蒐集與分析；教學實驗資料於取得家長及學生同意後，始得用於研究。

(三)目標與效益

國小分項計畫依據 AI 素養框架、未來人才 AI 能力圖像等資料發展國小 AI 素養知識節點（含子技能），並據以發展 POE／POVE 素養導向教學模式，以及教學影片、檢核題、練習題、學習單與教案等資源。培養學生理解 AI 如何運作及其限制、查證 AI 產出、保護個人資料，進而運用 AI 解決在地問題。藉由中心學校教學實驗回饋，進行教材與教學模式滾動修正。

參、 補助對象

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國小、國中、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若屬完全中學，其國中部與高中部得分別申請。

肆、 計畫期程：核定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

伍、 甄選校數

一、高中：4 所(普通型高中與技術型高中至少各 1 所)。

二、國中：22 所。

三、國小：22 所。

陸、 工作內容

本計畫中心學校目標旨在全面厚植學生資訊科技 AI 素養能力，並積極賦能資訊教師 AI 素養教學成長，為實踐此目標，中心學校應熟悉資訊科技 AI 素養之教學模式、樹立教學典範，透過社群擴散其影響力，且供全國學校觀摩學習，以期資訊科技 AI 素養教學模式能常態運用於資訊課程，並鼓勵、協助其他學校建立資訊課程在 AI 素養教學之整體規劃，將其融入課程發展及教學機制中，推動資訊科技 AI 素養教學模式之永續經營。依學制詳述中心學校工作如下：

一、普通型高中、技術型高中及綜合型高中

(一)教學要求

為顧及不同學制之教學現場需求，中心學校的甄選將包含至少 1 所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普高）及至少 1 所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技高）。課程安排部分為確保專題導向教學之完整性與教學品質，因此以能實施於加深加廣或多元選修課程，且每週規劃至少 2 節課、實施班級數每學期至少 4 班之學校為優先。

(二)教學實驗及公開授課

中心學校應產出 2 份教案、辦理 2 場試教、2 場教案之公開授課，並配合計畫需要進行教案分享。

(三)成立教師社群

中心學校須邀請對資訊科技有興趣的教師至少 3 位，成立校內（或跨校）教師社群，每學期召開 2 場討論會，分享教學應用模式與具體成效。

(四)定期辦理輔導座談

每學期辦理至少 2 場次輔導座談或會議，邀請計畫團隊及輔導教授出席參與，以深入瞭解計畫執行期間推廣現況與困難並給予協助與建議。

(五)教育型 AI 教學使用

每所中心學校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每月使用時數全校合計應至少達【每月授課節數×50 分鐘×5%】。

(六)推廣及研習工作坊

中心學校每學期應至少辦理 1 場校外教學推廣研習工作坊。

(七)配合計畫推廣宣導

中心學校須協助推廣資訊科技 AI 素養教材，並配合計畫規劃發表 1 篇宣傳文章，為本計畫帶來更廣泛的影響力。另中心學校須配合並協助本計畫拍攝推廣影片。

(八)培育種子教師

由中心學校教師社群中遴選優秀教師，培育為種子教師，以協助校內外教學應用與分享推廣，並參與教師社群會議或相關推廣活動。每所中心學校至少培訓 1 名種子教師。

(九)學習成效評估及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中心學校須配合計畫參與評量施測或問卷調查提供質化及量化佐證資料以進行學習成效分析與評估，產出 1 份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十)參與計畫會議及相關推廣活動

計畫團隊預計每月召開進度報告會議或相關會議，中心學校須派代表至少 1 人出席。

交流會議或相關推廣活動，中心學校至少須派 1 人出席，並分享研發之教案、教學應用模式、與教育部因材網(簡稱因材網)運用情形等成果與經驗。

(十一)參與期中（末）審查會議

中心學校須參與計畫團隊辦理之啟動會議、期中（末）審查會議或配合規劃進行成果發表，未通過者將取消中心學校資格，並繳回剩餘款項、歸還相關設備並終止計畫提供之平臺使用權限。

高中組中心學校工作事項及應繳交成果資料表

項次	中心學校工作事項	年度指標	繳交成果資料 (依計畫執行情形滾動修正)
1	配合教材開發進行課程教學實驗，並參與計畫會議。	1 次/每學期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2	教師社群分享教學應用模式與具體成效。 每學期召開 2 場。	4 場	社群會議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3	教案 教案研發由計畫團隊與中心學校議定	2 份	教案 DOC、ODF、PDF 格式

項次	中心學校工作事項	年度指標	繳交成果資料 (依計畫執行情形滾動修正)
	試教	2 場	教學實驗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
	公開授課	2 場	公開授課紀錄表 觀課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
4	輔導座談/會議 每學期至少 2 場	4 場	輔導座談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5	參與計畫會議	依需求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6	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每月使用達每月授課節數×50 分鐘× 5%	依學制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7	推廣及研習工作坊	2 場	工作坊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8	配合計畫推廣宣導	1 篇	文字稿及相關照片
9	培育種子教師	1 名	種子教師名單
10	學習成效評估及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1 份	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1 份
11	參與期中（末）審查會議	-	期中（末）審查資料

二、國中組

(一)教學要求

中心學校應將因材網作為學習工具運用於每個單元活動中，並運用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於課堂教學或課後學生自學；使用時數未達標將啟動輔導機制，持續兩個月未達標，將取消中心學校資格。依學校規模（總班級數）應參與的年級與最低班級數如下表：

項目	學校總班級數		
	24 班以下	25-50 班	51 班以上
實施年級	至少 2 個年級		
參與班級	至少 3 班	至少 4 班	至少 5 班

(二)教學實驗及公開授課

1. 中心學校須至少研發 3 份教案（搭配實驗單元，其中 1 份需結合運用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

2. 進行至少 3 個單元的教學實驗（其中 1 單元需結合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

3. 配合教學實驗辦理 1 場公開授課，探討教學成效。

(三)成立教師社群

中心學校邀請對資訊科技有興趣的教師至少 3 位，成立校內（或跨校）教師社群，每學期召開至少 1 場討論會，分享教學應用模式與具體成效。

(四)定期辦理輔導座談

每學期辦理 1 場次輔導座談或會議，邀請輔導教授或計畫團隊出席參與，深入瞭解計畫執行期間推廣現況與困難並給予協助與建議。

(五)教育型 AI 教學使用

每所中心學校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每月使用時數全校合計應至少達【每月授課節數×45 分鐘×5%】。

(六)推廣及研習工作坊

中心學校應辦理校外教學推廣研習工作坊至少 1 場。

(七)配合計畫推廣宣導

中心學校須協助推廣資訊科技 AI 素養教材，並配合計畫規劃發表 1 篇宣傳文章，為本計畫帶來更廣泛的影響力。另中心學校須配合並協助本計畫拍攝推廣影片。

(八)培育種子教師

由中心學校教師社群中遴選優秀教師，培育為種子教師，協助校內外教學應用與分享推廣，參與教師社群會議或相關推廣活動，每所中心學校至少培訓 1 名種子教師。

(九)學習成效評估及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中心學校須配合計畫參與施測或評量，提供質化及量化佐證資料以進行學習成效分析與評估，進行學生學習成效分析，每年產出 1 份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十)參與計畫會議及相關推廣活動

計畫團隊預計每月召開進度報告會議或相關會議，各中心學校須派代表至少 1 人出席。

交流會議或相關推廣活動，中心學校至少須派 1 人出席，並分享研發之教案、教學應用模式與因材網應用情形等成果與經驗。

(十一)參與期中（末）審查會議

中心學校須參與計畫團隊辦理之啟動會議、期中（末）審查會議或配合規劃進行成果發表，未通過者將取消中心學校資格，並繳回剩餘款項、歸還相關設備並終止計畫提供之平臺使用權限。

國中組中心學校工作事項及應繳交成果資料表

項次	中心學校工作事項	年度指標	應繳交成果資料 (依計畫執行情形滾動修正)
1	配合教材開發進行課程教學實驗，並參與計畫會議	1 次/每學期	學生問卷、學習單等相關資料
2	教師社群分享教學應用模式與具體成效。 每學期召開 1 場	2 場	社群會議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3	教案 教案研發由計畫團隊與中心學校議定	3 份	教案 DOC、ODF、PDF 格式
	試教	3 場	教學實驗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
	公開授課	1 場	公開授課紀錄表 觀課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
4	輔導座談/會議 每學期至少 1 場	2 場	輔導座談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5	參與計畫會議	依需求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6	生成式 AI 教學使用（通用型 e 度） 每月使用至少達每月授課節數×45 分鐘×5%	依學制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7	推廣及研習工作坊	1 場	工作坊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8	配合計畫推廣宣導	1 篇	文字稿及相關照片
9	培育種子教師	1 名	種子教師名單
10	學習成效評估及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1 份	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1 份
11	參與期中（末）審查會議	-	期中（末）審查資料

三、國小組

(一)教學要求

中心學校應將因材網作為學習工具運用於每個單元活動中，並運用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於課堂教學或課後學生自學；每月使用時數未達規定者，將啟動輔導機制，持續兩個月未達標，將取消中心學校資格。依學校規模（總班級數）應參與的年級與最低班級數如下表：

項目	學校總班級數		
	24 班以下	25-50 班	51 班以上
實施年級	至少 2 個年級		
參與班級	至少 2 班	至少 4 班	至少 5 班

(二)教學實驗及公開授課

1. 中心學校須至少研發 3 份教案（搭配實驗單元，其中 1 份需結合運用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
2. 以實驗設計或準實驗設計（每組建議達 30 人以上，或經計畫團隊認可之設計，如單組前後測設計……等），至少進行 3 單元的教學實驗（其中 1 單元需結合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
3. 配合教學實驗辦理 1 場公開授課，探討教學成效。

(三)成立教師社群

中心學校邀請對資訊科技有興趣的教師至少 3 位，成立校內（或跨校）教師社群，每學期至少召開 1 場討論會，分享教學應用模式與具體成效。

(四)定期辦理輔導座談

每學期辦理 1 場次輔導座談或會議，邀請輔導教授或計畫團隊出席參與，深入瞭解計畫執行期間推廣現況與困難並給予協助與建議。

(五)教育型 AI 教學使用

每所中心學校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每月使用時數全校合計應至少達【每月授課節數×40 分鐘×5%】。

(六)推廣及研習工作坊

中心學校應辦理校外教學推廣研習工作坊至少 1 場。

(七)配合計畫推廣宣導

中心學校須協助推廣資訊科技 AI 素養教材，並配合計畫規劃發表 1 篇宣傳文章，為本計畫帶來更廣泛的影響力。另中心學校須配合與協助本計畫拍攝推廣影片。

(八)培育種子教師

由中心學校教師社群中遴選優秀教師，培育為種子教師，協助校內外教學應用與分享推廣，參與教師社群會議或相關推廣活動，每所中心學校至少培訓 1 名種子教師。

(九)學習成效評估及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中心學校須配合計畫進行學生學習評量及問卷施測（施測方式依計畫團隊通知），並提供質化及量化佐證資料以進行學習成效分析與評估，每年產出 1 份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十)參與計畫會議及相關推廣活動

計畫團隊預計每月召開進度報告會議或相關會議，中心學校須派代表至少 1 人出席。

交流會議或相關推廣活動，中心學校至少須派 1 人出席，並分享研發之教案、教學應用模式與因材網應用情形等成果與經驗。

(十一)參與期中（末）審查會議

中心學校須參與計畫團隊辦理之啟動會議、期中（末）審查會議或配合規劃進行成果發表，未通過者將取消中心學校資格，並繳回剩餘款項、歸還相關設備並終止計畫提供之平臺使用權限。

國小組中心學校工作事項及應繳交成果資料表

項次	中心學校工作事項	年度指標	應繳交成果資料 (依計畫執行情形滾動修正)
1	配合教材開發進行課程教學實驗，並參與計畫會議	1 次/每學期	學生問卷、學習單等相關資料
2	教師社群分享教學應用模式與具體成效。 每學期召開 1 場	2 場	社群會議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3	教案 教案研發由計畫團隊與中心學校議定	3 份	教案 DOC、ODF、PDF 格式
	試教	3 場	教學實驗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

項次	中心學校工作事項	年度指標	應繳交成果資料 (依計畫執行情形滾動修正)
	公開授課	1 場	公開授課紀錄表 觀課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
4	輔導座談/會議 每學期至少 1 場	2 場	輔導座談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5	參與計畫會議	依需求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6	教育型 AI 學習夥伴(e 度) 每月使用至少達每月授課節數×40 分鐘×5%	依學制	免附，由分項計畫團隊提供。
7	推廣及研習工作坊	1 場	工作坊紀錄表 每場次 1 份、含簽到表
8	配合計畫推廣宣導	1 篇	文字稿及相關照片
9	培育種子教師	1 名	種子教師名單
10	學習成效評估及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1 份	學生學習成效報表 1 份
11	參與期中（末）審查會議	-	期中（末）審查資料

柒、 經費補助基準

一、 經費補助：本案為全額補助，每校核定補助經費最高額度新臺幣（以下同）15 萬元，由計畫團隊核定補助金額。

二、 經費請撥及結報

(一) 請撥

1. 甄選公告後，各校檢附領據向所屬計畫團隊申請經費款項。

2. 自核定公文之日起，逾期一個月未請款者，視同放棄。

(二) 結報

1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經費核銷，其結餘款及未執行經費應繳回計畫團隊，並檢附成果報告、原始憑證、支出明細表及收支結算表並公文函報所屬計畫團隊辦理結案事宜。

(三) 116 年 7 月底前未達計畫團隊規範之工作項目進度，依情節嚴重程度酌於扣減補助經費或中止其計畫；若進度嚴重落後，將取消中心學校身分，並需繳回補助款項。

(四) 受補助之學校，一經核定，不得任意變更。如因故撤銷或逾期未執行者，最遲應於計畫核定後 1.5 個月內備文向計畫團隊說明，並繳回全部補助款項。

(五) 各校計畫執行情形，將會轉予其所屬教育主管機關。

三、 補助經費項目

(一) 國內出差旅費（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出席費、諮詢費、鐘點費、教案撰稿費、辦理推廣研習、輔導座談、教師社群經營等相關活動、印刷費、餐費、雜支等。

(二) 中心學校因教學實驗所需算力費用由所屬計畫團隊經費支應，如自行採購非計畫團隊提供之 AI 工具(教學軟體)，得由學校自籌或於補助之 15 萬元勻支。

捌、 獎勵方式

一、計畫團隊及中心學校依校內教職員使用與協助推廣情況，得推薦有功人員名單（含共備學校表現優異者)，由計畫團隊彙整後報請教育部給予敘獎，建議敘獎項目說明如下表。

二、參與計畫附加價值包括計畫工作涵蓋教學成效驗證，分析學生學習成效，並產生學生學習狀況報表，供計畫參與學校及老師瞭解學生學習狀況，作為教學改善之依據。

序號	敘獎額度	具體獎勵事項
1	嘉獎 2 支	召集中心學校計畫執行團隊，總管執行進度。
2		綜理計畫推動事宜，規劃推動計畫所有工作項目。
3		統籌整體課程規劃、實驗及教學開發，公開授課整合策畫。
4		協助整合計畫相關資訊資源，規劃校內軟硬體資源及校管帳號管理，建置與管理資訊環境。
5		帶領學校資訊科技 AI 素養發展，督導中心學校計畫執行。
6	嘉獎 1 支	執行及推廣資訊科技 AI 素養教學實驗，協助開發教學模式與學習策略。
7		積極運用資訊 AI 素養補充教材進行課堂教學及推動課餘時間使用。
8		協助資訊 AI 素養課程教案設計與撰寫，執行教學實驗及公開授課活動。
9		協助推廣資訊 AI 素養補充教材使用及參與相關社群會議。
10		推廣並參與跨校社群運作。
11		協助辦理中心學校計畫資訊環境建置。
12		協助辦理中心學校計畫相關行政庶務。

玖、 申請作業與審查重點

一、申請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

二、申請方式

(一) 請至甄選平臺(https://aik12school.nutn.edu.tw/)註冊帳號後登入填列，不另行提供格式。

(二) 第一階段分項計畫辦理書面審查(初審)。

1.總頁數 10 頁為限。

2.計畫書內容：

壹、基本資料表。

貳、學校基本概況。

參、學校推動計畫規劃。

肆、開課規劃。

伍、計畫實施期程。

陸、預期成果

柒、附件

(三) 第二階段計畫團隊辦理聯合審查(複審)。

申請資料應完備，不符規定或逾期者（以送出申請時間為準），不予受理。

(四) 錄取公告日期：116 年 1 月於 AI 人才方舟計畫官網公告錄取名單。

三、 審查重點

(一) 基本資料與學校概況(10%)

(二) 學校推動計畫規劃(30%)

(三) 開課規劃(30%)

(四) 計畫實施期程(10%)

(五) 預期成果(20%)

壹拾、 其他注意事項

一、 計畫執行期間，中心學校應使用所屬分項計畫團隊製作之教學影片進行教學，依計畫要求提供階段工作進度及成果資料；得視實際需要辦理相關會議，檢視計畫執行成效，中心學校須配合參加，依計畫建議事項研擬檢討改善措施，並於規定時間內改進。

二、 計畫相關成果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及其他權利，如有涉及使用智慧財產權之糾紛或任何權利之侵害時，悉由實施學校及執行人員自行負責法律責任。

三、 參與本計畫執行之實施學校均同意並遵守規定提交資料以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 3.0 臺灣」標示授權。

四、 基於計畫成果公開及教育資源開放，實施學校須繳交分享課程教案、教材等資料於計畫團隊或上傳至因材網，以供全國教師觀摩使用；相關教學活動應同意開放於因材網，供全國民眾查詢瀏覽。

五、 其他未盡事宜，依計畫相關函文或公告辦理，本計畫保有變更執行項目及終止計畫之權利，並保留最終解釋權。

六、 計畫申請聯絡人：

(一) 推動中心：陳小姐，（06）2606123 分機 7027，aik12.edu@gmail.com。

(二) 高中分項：李小姐，(02)77496701，liling@csie.ntnu.edu.tw。

(三) 國中分項：錢小姐，(02)77493455，ailsa1118@ntnu.edu.tw。

(四) 國小分項：王小姐，(03)5715131 分機 78217，hcwang2@mx.nthu.edu.tw。

附件 1

教育部補助資訊教育／科技 AI 素養強化中心學校計畫
參與同意書

本人＿＿＿＿＿＿＿＿同意成為教育部辦理之 116 年資訊教育／科技 AI 素養強化中心學校計畫(下稱本計畫)執行團隊成員，已詳閱本計畫甄選計畫規定，並清楚了解本計畫目標及需負責的工作項目。同意於本計畫執行期間參與計畫團隊舉辦的課程共備及其他計畫相關活動。

本人已確實了解應配合主辦單位事項，且逐項勾選無誤。如有不實或未逐項完成勾選，願意放棄申請資格。

一、團隊成員分工(可重複勾選，需至少符合其中一項)

□統籌計畫整體執行　□規劃課程/活動設計

□實施授課　□計畫行政作業

二、配合事項

□同意參與本計畫教師培訓，透過課程共備方式，協助跨校討論、發展、實施資訊 AI 素養課程，促進相互交流觀摩。

□同意全程參與本計畫教師培訓活動，如有缺席情形將會影響計畫考核及執行成果。(授課教師必勾選)

□計畫成員如有異動，應通知計畫辦公室及提供異動後人員資訊；計畫主持人如有更動，並應報本部備查。

三、行政異動調查

□於計畫執行期間有參加校長儲訓、主任儲訓、介聘至其他學校、借調至其他單位等規劃。

此致

教育部

立同意書人：　（簽名或蓋章）

任教學校：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附件 2

教育部補助資訊教育／科技 AI 素養強化中心學校計畫時程表

日期	星期	主題	辦理方式／地點
發文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四	計畫申請	請至計畫徵件平臺提交計畫書、填報經費需求。
116 年 1 月~2 月		計畫審查／公告獲選學校	教育部辦理並公告。
116 年 2 月 11 日	四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學日	
116 年 2 月 19 日	五	啟動會議	推動中心辦理，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116 年 3 月~5 月		輔導座談會(一)~(二)	由所屬分項計畫團隊辦理，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116 年 6 月 30 日	三	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業式	
116 年 7 月 1 日	四	期中審查	推動中心辦理，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116 年 8 月 30 日	一	11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	
116 年 9 月~11 月		輔導座談會(三)~(四)	由所屬分項計畫團隊辦理，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116 年 12 月 1 日	三	期末審查	推動中心辦理，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116 年 12 月 31 日	五	計畫截止日	中心學校完成成果報告書及結案資料後，繳交給所屬分項計畫團隊。
117 年 1 月 1 日~117 年 2 月 29 日	六~二	結案作業	經分項團隊確認成果資料後，中心學校發文給教育部辦理結案。

備註：

1.以上時程配合實際公布之中小學寒暑假開學、休業式時間、會考、指考、學測等活動，如計畫團隊辦理之共備、考核與前述時間衝突，將另行通知調整後的辦理時間。

2.若因自然災害(例：颱風、地震)、公衛(例：Covid-19)等因素影響，將調整辦理方式。

附件 3

教育部補助

資訊教育／科技 AI 素養強化中心學校

計畫書

申請學校：

計畫期程：自核定日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核定後修改為正式時間)

中華民國　　年　　月

目錄

壹、基本資料表 1
貳、學校基本概況 2
　一、簡介 2
　二、資訊科技(含人工智慧)相關計畫執行經驗、成果或基礎環境 2
參、學校推動計畫規劃 2
　一、推動組織架構、行政配套與機制 2
　二、推動目標 2
肆、開課規劃 3
　一、整體開課規劃 3
　二、特色亮點 3
　三、課程計畫表 3
伍、計畫實施期程 4
陸、預期成果 5
柒、附件 5

壹、基本資料表

申請學校	(請填學校名稱全銜)

計畫經費申請概述表			
本計畫執行內容是否另已申請或獲得其他機關或本部相關單位補助？ □是（申請/補助單位：　　申請/補助金額：　　元） □否			
項目	申請教育部補助	自籌款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費			
合計			

計畫聯絡資訊(請於姓名旁邊簽章)			
計畫主持人	姓名:	電話： 電子信箱:	服務單位(學校): 職稱:
協同主持人 (請自行增列)	姓名:	電話： 電子信箱:	服務單位(學校): 職稱:
計畫聯絡人	姓名:	電話： 電子信箱:	服務單位(學校): 職稱:

團隊成員(請自行增列)				
科目／專長	教師姓名 ＊此欄須於姓名旁簽章	電話／ 電子信箱	服務單位／ 職稱	計畫負責工作

軟硬體相關設備(可複選)		
□桌上型電腦_____台	□Google Colab (須具備Google帳號)	□Python

□筆記型電腦_____ □網際網路台 □ 其 他 ：_____

貳、學校基本概況

一、簡介

請說明學校校務經營方向，並說明與資訊課程發展與人工智慧相關之處。

二、資訊科技(含人工智慧)相關計畫執行經驗、成果或基礎環境

(一)如學校曾獲補助辦理或執行相關資訊科技教育計畫或人工智慧教育計畫，請簡述執行經驗及具體成果，並說明學校將如何結合前期基礎，轉化運用於本期規劃，若有相關參考資料請放入附件。

(二)請簡述學校已有之基礎環境，包括學校相關師資(如：資訊科專任教師 1 位)、學校設備（如：足夠的聯網電腦)。

(三)請說明學校現行與 AI 相關課程開設情形。

參、學校推動計畫規劃

一、推動組織架構、行政配套與機制

(一)請說明計畫推動組織架構及運作方式。

(二)為利本案推動，請一併敘明學校相關行政配套及機制設計，如學校已成立專案小組。

二、推動目標

請參考徵件須知所列之目的及重點工作，簡述整體計畫預定推動之重點措施，以及各項措施將如何協調、相輔相成以協助學校成為 AI 素養強化中心學校。

肆、開課規劃

一、整體開課規劃

(一)請於下方總表說明本計畫規劃實施 AI 素養補充教材與教學課程。

(二)一個班一列。

開課學期	實施年段	授課單元／主題	節數	授課對象
115-2	五年級			30 位

二、特色亮點

如資訊 AI 素養課程有融入 **I. 校本課程** 或 **II. 地域或人文特色** 或 **III. 其他特色等以上特色**，可強調說明如何規劃。

三、課程計畫表

(一)計畫表應包括概述、評量方式與教學活動設計，說明計畫期程間每週規劃的資訊 AI 素養課程情形。

(二)高中實作活動設計應讓學生實際使用程式(如：Python)進行操作；國中、國小實作活動應配合學生的程式設計程度進行設計。

伍、計畫實施期程

一、請具體標示預定完成進度之月份。

二、表格可視需求自行增加。惟目前所列的工作項目需保留。

工作項目及量化成果	期程										
	第 1 月	第 2 月	第 3 月	第 4 月	第 5 月	第 6 月	第 7 月	第 8 月	第 9 月	第 10 月	第 11 月
實施課堂教學 2 次		範例	[redacted]								
諮詢輔導教授 6 次											
提交階段性成果報告 2 份											
提交教學回饋 2 份											
預定進度累計 百分比(%)											

陸、預期成果

請依據前述開課規劃及計畫實施期程，以表列方式說明預期產出之成果，包括教學活動相關教案、簡報、教具、數位教材(教學影片及簡報等)。

柒、附件

如有其他有利於徵件申請的文件，請自行補充說明。